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SBI/1999/L.10
30 October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十一届会议

1999年10月25日至11月5日，波恩

议程项目 10(a)和(b)

资金机制

主席的结论草案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

(议程项目 10(a))

1. 履行机构 10 月 25 日第 1 次会议注意到了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的报告(FCCC/CP//1999/3)。
2. 履行机构建议全环基金继续遵循先前的决定和缔约方会议提供的指导。

缔约方对全球环境基金对建立能力活动的审查的投入

(议程项目 10(b))

3. 履行机构 10 月 25 日的第 1 次会议注意到关于缔约方对全球环境基金对扶持活动的审查的投入的报告(FCCC/SBI/1999/INF.10)，以及缔约方就同一议题提交的材料(FCCC/SBI/1999/MISC.5)。
4. 履行机构注意到，全环基金在报告中表示，已开始“全面审查支持《气候变化框架公约》非附件一缔约方编写初次国家信息通报的情况，这项支持工作称为

GE. 99-70437 (C)

BNJ. 99-598 (C)

‘扶持活动’”，审查将着眼于(a) 此种支持方式的有效性；(b) 基金的业务程序的有效性和效率；(c) 支持活动对广泛的能力建设和/或规划工作的影响；(d) 国家经验中的最佳做法。

5. 履行机构还注意到，全环基金秘书处代表表示，一定会充分考虑到《气候变化公约》秘书处的上述报告(FCCC/SBI/1999/INF.10)所载的看法。

6. 履行机构注意到全环基金秘书处代表所作的通报：全球基金对扶持活动的审查将在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之前完成，并请全环基金向履行机构第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度报告。

-- -- -- -- --